

广东省清洁生产审核评估验收意见表

申请企业名称	番禺祥发制革有限公司		
申请企业联系人	周凤芝	联系电话	13926061488
清洁生产审核起始时间	2018 年 3 月	报告上报时间	2019 年 6 月
认定类型	√ ☐ 评估验收（清洁生产审核） ☐ 验收（简易流程清洁生产审核）		
组织单位	广州市环境技术中心		
清洁生产技术服务单位	广东工业大学		

根据原环境保护部《关于深入推进重点企业清洁生产的通知》（环发〔2010〕54号）及《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委 广州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做好2018年依法实施绿色清洁生产审核工作的通知”》（穗工信函〔2018〕500号）的要求。受广州市生态环境局委托，广州市环境技术中心于2019年6月14日组织对番禺祥发制革有限公司进行重点企业清洁生产审核评估验收。参加会议的有技术服务单位广东工业大学等单位的代表以及专家3名。验收采取了听取汇报、材料审查、现场检查、询问答辩等方式，重点检查了中/高费清洁生产方案的实施情况，按照《广东省清洁生产审核评估验收评分表》进行了评定，经研究，提出以下验收意见：

一、番禺祥发制革有限公司位于广州市南沙区横沥镇庙南村，占地面积6670平方米，属台港澳独资企业。主要从事皮革加工（后整理工序），2017年加工皮革22万平方米。企业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经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排放，喷涂废气采用水喷淋+活性炭吸附工艺处理。企业的生产生产工艺处于一般水平，无国家明令淘汰落后的设备。企业土地租赁合同即将到期（2021年2月14日）且被南沙区国土资源和规划局列入拟征收土地范围（穗南国规征预字【2017】28号），企业面临停产搬迁。

二、企业领导较重视清洁生产工作，积极开展清洁生产审核培训，成立了清洁生产审核领导小组和工作小组，具有较完善的清洁生产审核计划，企业清洁生产审核工作基本规范。

三、本轮清洁生产审核共提出清洁生产方案26个，其中无/低费方案24个，中/高费方案2个，实施率为100%。总投资99.35万元，产生经济效益73万元/年；实现减排废水200吨/年，COD 0.059吨/年，氨氮0.001吨/年；节电4.1万度/年。按计划完成了本轮清洁生产审核工作，取得了一定的环境和经济效益，有一定的节能减排效果。达到同类企业

清洁生产一般水平。

四、建议

1. 细化原辅材料成分及有毒有害分析，完善水平衡图。
2. 完善审核前后产排污情况和绩效分析，核实清洁生产水平评价。
3. 加强对污水处理站和废气治理设施运行管理，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持续推进清洁生产工作。

五、根据现场核查和审核材料编制情况，清洁生产技术服务单位咨询服务一般。

经专家组研究，番禺祥发制革有限公司基本达到广东省清洁生产审核验收要求，同意通过验收。

专家组组长（签名）：



2019年6月14日

专家小组名单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行业	签名
檀笑	生态环境部华南环境科学研究所	高级工程师	清洁生产	檀笑
顾凛	广东省环境监测中心	高级工程师	环境监测	顾凛
何晓茶	广东省皮革协会	高级工程师	皮革	何晓茶